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三三傳媒集團有限公司 CHINA 33 MEDIA GROUP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87)

授出購股權

本公佈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第23.06A條而發出。

中國三三傳媒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於2019年7月5日，本公司已根據於2010年12月17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向若干合資格參與者（「承授人」）授出合共576,000,000份購股權（「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股本中共計576,000,000股每股面值0.001美元的股份（「股份」），惟須待承授人接納後方可作實，而各承授人於接納購股權時支付1.00港元。

所授出購股權的詳情如下：

授出日期： 2019年7月5日

所授出購股權的
行使價： 每份購股權將賦予購股權持有人權利於行使該購股權時，以行使價每股0.029港元認購一股股份，惟行使價為下列價格的最高者：

- (a) 股份於授出日期在聯交所日報表所報收市價每股0.028港元；
- (b) 股份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在聯交所日報表所報平均收市價每股0.029港元；及
- (c) 一股股份面值0.001美元（相當於約0.0078港元）

已授出購股權數目： 576,000,000份

股份於授出日期的
收市價： 每股0.028港元

購股權的有效期： 授出日期起計2年

授出的合共576,000,000份購股權中，董事獲授的共計115,200,000份購股權如下：

董事姓名	於本公司擔任的職位	持有的購股權 數量
阮德清	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57,600,000
馬彬輝	執行董事	57,600,000
		<u>115,200,000</u>

根據GEM上市規則第23.04(1)條，獨立非執行董事已批准向上述各董事授出購股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承授人均非董事、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亦非當中任何人士的聯繫人士（定義見GEM上市規則）。

承董事會命
中國三三傳媒集團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阮德清

香港，2019年7月5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阮德清先生（董事長）、彭立春先生及馬彬輝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鄭雪莉女士、余舜茵女士及邱潔如先生。

本公佈的資料（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深知及確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佈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佈產生誤導。

本公佈將於其刊登日期起在GEM網站www.hkgem.com的「最新公司公告」網頁一連登載最少七日以及於本公司網站www.china33media.com登載。